

债券代码：185584.SH

债券简称：22 招证 Y1

债券代码：185697.SH

债券简称：22 招证 Y2

债券代码：185739.SH

债券简称：22 招证 Y3

债券代码：185831.SH

债券简称：22 招证 Y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辞职暨 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受托管理人”）作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 招证 Y1”，债券代码“185584.SH”）、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2 招证 Y2”，债券代码“185697.SH”）、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2 招证 Y3”，债券代码“185739.SH”）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四期）（债券简称“22 招证 Y4”，债券代码“185831.SH”）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上述债券的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上述债券《募集说明书》和《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发行人”）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如下：

1、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吴慧峰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吴慧峰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分管财务）、董事会秘书、联

席公司秘书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 3.05 条项下的授权代表等职务。吴慧峰先生的辞职自 2023 年 4 月 21 日起生效。

吴慧峰先生已确认与发行人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有关辞任的事宜需提请交易所、发行人股东及债权人注意。

发行人将根据有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经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发行人聘任刘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在董事会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之前，刘杰先生将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相应由吴慧峰先生变更为刘杰先生。刘杰先生的简历见发行人发布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刘杰先生，1971 年 12 月生。

2023 年 2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党委委员。刘先生于 2016 年 12 月至 2023 年 3 月先后担任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副组长、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2016 年 6 月至 2023 年 3 月担任招商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担任招商局仁和养老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 月至 2023 年 3 月担任招商局仁和厚德医疗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董事。刘先生曾任公司资本市场策划部总经理助理、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刘杰先生于 1993 年 7 月获得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工程系工业管理工程（工业会计）专业工学学士学位，1996 年 7 月获得厦门大学会计系会计学专业硕士学位，1999 年 7 月获得厦门大学会计系会计学专业博士学位。

刘杰先生确认，除上文所述外，其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发行人不存在利益冲突。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证券上市地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刘杰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4669

电子信箱：IR@cmschina.com.cn

3、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有息负债均按时还本付息。上述事项预计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经营管理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2 招证 Y1”、“22 招证 Y2”、“22 招证 Y3”及“22 招证 Y4”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上述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受托管理人将勤勉履行各项受托管理职责，持续密切关注上述相关事宜，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受托管理人在此提请全体债券持有人充分关注上述相关事宜，并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辞职暨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6日